

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学院处

本字〔2020〕204号

关于开展西安电子科技大学 2018年“高等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 结题验收工作的通知

各相关单位：

我校2018年高等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自批准立项以来，各项目组做了扎实的研究工作，在本科教育教学改革工作中发挥了积极作用。学校决定于近期对各项目进行结题验收，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验收范围

“2018年校级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本字〔2019〕78号，立项名单见附件1）。

二、验收程序

(一) 项目组向所在单位提交结题验收材料。

(二) 各单位需组织本单位所有教改项目的结题验收工作，并按时将结题验收结果及材料整理报送至本科生院。重点攻关项目验收结果应为“通过”“不通过”；重点及一般项目验收结果应为“优秀”“合格”及“不合格”（优秀比例小于10%）。

(三) 学校仅对重点攻关项目组织集中答辩验收，请重点攻关项目主持人提前做好汇报PPT（8分钟以内）。

(四) 学校将综合各单位上报的结题验收结果给出最终结论并发文公布。

三、结题验收结论

(一) 结题验收结论分为优秀、合格和不合格结题3个等次。

(二) 未按时提交中期检查材料的项目不得评为优秀，未提交中期检查材料的项目结题不予通过。未通过本次结题验收的项目主持人在本项目完成前不得申报新的教改项目。

(三) 教改项目如无特殊原因，原则上一律不予延期，确有特殊原因需延长研究时间的，项目组需在项目结题验收前向本科生院提交书面延期申请，待批准后方可延期，时间一般不超过一年。

四、材料要求

(一) 各项目组向所在单位提交以下结题验收材料：

1. 结题验收报告。项目组填写《西安电子科技大学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结题验收报告》。

2. 支撑材料。指反映该项目研究成果的各类表现形式，如人才培养方案、教材、实验指导书、实践报告、教学软件、论文、专著、电子课件、获奖情况等。论文请交复印件，论著请交原著封面和版权页复印件。

（二）各单位向本科生院提交以下材料：

1. 结题验收汇总表。各单位填写《2018年西安电子科技大学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验收汇总表》（一式一份）。

2. 结题验收报告及支撑材料。提交《西安电子科技大学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结题验收报告》及支撑材料，重点及一般项目仅提交电子版（word及PDF版，PDF版需带签字盖章）；重点攻关项目还需提交纸质材料，结验报告（一式七份）、附件材料（一式一份），论文请交复印件，论著请交原著封面和版权页复印件。

3. 请各单位于2020年12月18日（星期五）前将纸质版材料报送至本科生院计划中心（南校区行政楼201室），同时发送电子版至 jyk@xidian.edu.cn。对未按时提交结题材料的项目，将视为验收不合格。

五、注意事项

（一）请各单位高度重视，严格按照《西安电子科技大学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管理办法（修订）》（西电教〔2014〕30号），认真组织本单位校级教改项目结题工作，填写“验收报告”第五栏的“项目主持人所在单位检查意见及评价”、第六栏“专家组结题意见”及第七栏“验收专家组名单”，确保项目研究达到验

收要求。

（二）根据的有关规定，校级教改项目除完成《西安电子科技大学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任务书》中的计划任务外，须公开发表与项目相关的教改论文，重点项目至少 2 篇（其中至少 1 篇在正式刊物发表），一般项目至少 1 篇。对于不能按期结题和无研究成果的项目，项目负责人应书面说明原因，学校将视情况予以处理。

（三）各项目经费支出情况可按实际发生填写，2020 年已达到预算执行进度且被收回的经费 2021 年将戴帽下拨至各单位。

联系电话：029-81891764

- 附件：
1. 2018 年校级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立项名单
 2. 西安电子科技大学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结题验收报告
 3. “2018 年校级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结题验收汇总表

本科生院

2020 年 12 月 1 日